

民國八年度浙江省國家歲入歲出預算分表



3 1646 6990 9

民國八年度浙江省國家歲入歲出預算分表說明書

按浙江省預算民國五年度歲入部核共列一千零七十四萬三千一百九十元經國務會議議決核增一百二十二萬元定爲一千一百九十六萬三千一百九十元歲出政費部核共列四百一十萬零四千七百零三元經國務會議議決刪減五十七萬四千四百五十三元定爲三百五十三萬零二百五十元軍費部核共列三百二十七萬零五百二十二元經國務會議議決核增六十一萬六千九百八十八元定爲三百八十八萬七千五百一十元總計軍政兩費共定爲七百四十一萬七千七百六十元八年度未據該省造冊送部僅據電報歲入歲出各款數目卽由部按照分別核編歲入經常臨時據報一千零七十三萬七千五百八十九元財政部覆核增加契稅一萬四千元共列一千零七十五萬一千五百八十九元經國會議議決無變更比較五年計減一百二十一萬一千六百零一元歲出政費經常臨時據報五百九十萬零六千四百二十八元財政部覆核刪除地方實業銀行押款二十一萬九千二百元中國銀行借款息金八萬元內河水上警察廳增添巡船經費三萬零二百零五元剔除應列中央債款劃撥英德金款一百五十萬元增列銀行監理官經費二千八百八十元共列四百零七萬九千九百零三元嗣准內務部咨請增列警備隊經費三十萬元警察傳習所經費二萬一千七百二十元又開辦費一千元水上警察廳臨時煤費二萬四千元共爲四百四十二萬六

民國八年度浙江省國家歲入歲

說明書

財政部印刷局印

出預算分表

千六百二十三元經國會議決核減交涉署經費二千六百三十二元省長公署經費四萬元警備隊經費六萬元水上警察廳臨時煤費二萬四千元實定爲四百二十九萬九千九百九十一元比較五年計增七十六萬九千七百四十一元軍費據陸軍部核定册開經常臨時三百一十二萬一千一百一十八元又另編特別軍費一百五十二萬零二百二十二元財政部復核照列經國會議決將特別軍費改列臨時門核減陸軍經費七十三萬零三百三十三元被服費六萬元實定爲三百八十五萬一千零零七元比較五年計減三萬六千五百零三元總計軍政兩費共定爲八百一十五萬零九百九十八元比較五年共增七十三萬三千二百三十八元惟表內所列五年數目凡爲八年所無款項均未列比故與說明內五年數目不同以該省歲入歲出相抵計盈餘二百六十萬零零五百九十一元所有增減理由均於表內各款項下分別說明此核編浙江省八年度國家歲入歲出預算之大略情形也

民國八年度浙江省國家歲入預算分表 經常門

款別	項別	八年議決數		五年議定數		增減	說明
		數	比	數	比		
第一款田賦	第一項地丁	五、六九一、五四	六、三九三、三三	四、七五〇、二	五、三七七、九		查此項五年度原報三百五十六萬六千九百四十七元經國務會議議決增加田賦加濟荒五十萬元共為四百零六萬六千九百四十七元該省並未承認六年度該省原報仍與五年原報數目相同茲據冊報上數比較六年計增二萬二八四百九十八元財政部復核照列
	第二項漕糧等米抵補金	二、〇六六、一九三	二、〇五八、六三三		七、五二〇		查此項五年度議定二百零五萬八千六百八十三元茲據冊報上數比較計增七千五百一十元財政部復核照列
	第三項屯糧	一、〇三七、五	四、八四六、四		三、八〇八、九		查此項五年度議定四萬八千四百六十四元茲據冊報上數比較計減三萬八千零八十九元並據說明內稱因各屬屯田多已呈報繳價升科將原有屯糧分別豁免故應減列等語財政部復核照列

民國八年度浙江省國家歲入歲

經常門

一

財政部印刷局印

出預算分表

第四項租 課

二五,五二一

五五,三九九

二九,七二八

查此項五年度議定五萬五千二百二十九元茲據冊報上數比較計減二萬九千七百一十八元並據說明內稱因玉環土地現已定為民有其原徵租穀應改照大糧升徵已將原徵銀米各數分加地丁抵補金內核計故應減列等語財政部復核照列

第二款貨物稅

第一項百貨稅

一,六七,九三四

二,〇三,七九三四

三五,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

查此項五年度該省原報一百八十三萬七千九百三十四元經國務會議議決核增二十萬元共為二百零三萬七千九百三十四元茲據冊開上數比較計減三十五萬元並據說明內稱因土布一項奉准免捐故應減列等語財政部復核照列

第二款正雜各稅

八六,九〇〇

一,〇九,五〇〇

三六,〇〇〇

查此款五年度預算原列雜收入款內之契紙價五萬元本屆該省併入契稅項內開列財政部復核亦將此項移列本款項下又五年國務會議議決核增之糖稅漁業稅船稅三項本屆均未據列報故與五年數目不同

第一項契稅 五四,000 五五,000

三六,000
查此項五年度該省原報四十萬元經國務會議議決核增十萬元

第二項牙稅 九〇,000 一〇〇,000

一一〇,000
查此項五年度該省原報九萬元經國務會議議決核增十一萬元

第三項當稅 二五,000 四五,000

二一〇,000
查此項五年度該省原報二萬五千元經國務會議議決核增二萬五千元

第四項屠宰稅 二四〇,000 三〇〇,000

六〇,000
查此項五年度該省原報二十萬元經國務會議議決核增十萬元

第四款正雜各捐 二二〇,九二八 二二〇,九二八

共為三十萬元茲據冊開二十四萬元比較五年議定數目計減六萬元

財政部復核照列

財政部復核照列

民國八年度浙江省國家歲入歲

經常門

出預算分表

	第一項茶捐	四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第二項糖捐	一三六,〇〇〇	一三六,〇〇〇				
	第三項絲捐	七六〇,一〇四	七六〇,一〇四				
	第四項繭捐	四九八,四〇〇	四九八,四〇〇				
	第五項紗捐	一七七,四〇〇	一七七,四〇〇				
	第六項花捐	三六二,九〇〇	三六二,九〇〇				
	第七項綢緞捐	一五〇,三〇〇	一五〇,三〇〇				
第五款雜收入							
	第一項司法收入	二九三,八四三	二五二,六四五	四二,一九八		說明詳正雜各稅款內	
	第二項官款生息	五二,六四五	五二,六四五				
	第三項官股生息	三八四〇	三八四〇				查此項為五年度該省原報所無茲據冊報上數財政部復核照列
共	計	二,〇七五,五八九	二,一八三,一九〇	一〇八,一九一			

查此項五年度該省原報所無
茲據冊報上數財政部復核照列

查此項五年度議定二十萬元茲
據冊報上數比較計增三萬八千
三百五十八元財政部復核照列

民國八年度浙江省國家歲出預算分表 經常門

主管別款項別	八年議決數		五年議定數		增	減	較	說
	數	比	數	比				
外交經費								
第一款交涉經費	一九八三二		二二七四		八五八			查此項五年度議定一萬一千二百七十四元七年度據報二萬一千九百零六元比較計增一萬零六百三十二元經部核准有案茲據電報數目相符財政部覆核照列經國會議決核減二千六百三十二元故列如上數
第一項交涉經費	一九八三二		二二七四		八五八			
第二項								
界會費	五八				五八			查此項為五年所無七年度據報上數經部核准有案茲據電報數目相符財政部覆核照列
內務經費								
第一款各公署經費	二五四三、六〇二		二、三三七、四九五		四〇六、一〇七			
第一項省長公署經費	九〇六、五二〇		八六一、五二〇		四五、〇〇〇			查此項五年度該省原報二十萬元議定一十四萬元茲據電報一
第一項署經費	一四〇〇、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〇					

民國八年度浙江省國家歲入歲

經常門

四

財政部印刷局印

	第一項 督軍署經費	100,000	100,000						
	第二項 嘉湖鎮守使經費	30,000	30,000						
	第二項 甯台鎮守使經費	30,000	30,000						
	第二款 陸軍經費	2,037,690	3,163,600						
									1,125,910
									查此款五年度議定三百一十六萬三千六百元茲據陸軍部冊開二百五十三萬四千六百一十二元並據說明內稱第一二兩師及衛隊團三項原報共銀三百五十五萬零七千二百六十六元該省府五年案內係第六師四十九旅四團區及守備游擊各隊等項共准支銀二百四十五萬零六百十二元茲照五年核定數留列經常門其增多之款除歸特別等語財政部復核照列按此次所列名目與五年不盡相同故未能逐項列比經國會議決提歸全國軍隊經費核減二成計列如上數

出預算分表

	第三項 衛隊團經費	一六〇,三三四				查此項新五年度議定憲兵營經費八萬四千元茲據陸軍部冊開
	第四項 憲兵司令部及憲兵營	六七,二〇〇				數目與五年相同並據說明內稱原報數比舊五年增銀二萬四千
						四百元提列特別等語財政部復核照列經國務會核減二成計列
						如上數
	第三款 各局所經費	一八二,七六六	一六四,四〇〇	一八,三六六		查此項據陸軍部冊開上數並據說明內稱原報比舊五年計增三
	第一項 軍械處分局經費	三三,四〇〇	三三,四〇〇			千六百元應減等語財政部復核照列
	第二項 陸軍監獄經費	二二,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			查此項據陸軍部冊開上數並據說明內稱原報比舊五年增銀六
	第三項 測量局經費	一八,三六六	二〇,〇〇〇	一八,三六六		百六十元應減等語財政部復核照列
	第四款 砲台經費	三二,一〇〇	三二,一〇〇			查此項據陸軍部原冊說明內稱原報比舊五年計增上數現在各省測量費均有增加擬照列等語財政部復核照列

民國八年度浙江省國家歲入歲

經常門

七

財政部印刷局印

第一項 砲台經費	三二,100	三二,100			查此項陸軍部冊開上數並據說明內稱原報比舊五年增銀八千五百十元應減等語財政部復核照列
第五款 軍事教育經費	二九,五〇〇	四三,100		一三,六〇〇	查此款新五年度議定軍事教育及編譯處經費四萬三千二百元
第一項 軍事編譯處經費	一五,110				茲據陸軍部冊開軍事編譯處經費一萬五千一百二十元教育經費一萬四千四百元財政部復核照列比較新五年度計減如上數
第二項 教育經費	一四,000				
司法 第一項 審檢經費	七九,六六二	七五,七〇八	三九,九七四		
第一項 高等審判廳經費	四六,九九四	四三,〇八四	二二,九〇〇		
第一項 高等檢察廳經費	五〇,四〇〇	五〇,四〇〇			
第二項 第一高等審判廳經費	三二,〇10	三二,〇10			
第三項 第一高等檢察廳經費	一〇,六三三	一〇,六三三			
第四項 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經費	六,二八八	六,二八八			

出預算分表

第五項	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經費	一〇六三三	一〇六三三				
第六項	第二高等檢察分廳經費	六二八八	六二八八				
第七項	航縣地方審判廳經費	三三四六	三三四六				
第八項	航縣地方檢察廳經費	一七五〇	一七五〇				
第九項	郵縣地方審判廳經費	三三八八	三三八八				
第十項	郵縣地方檢察廳經費	一六二九六	一六二九六				
第十一項	金華地方審判廳經費	一七七三六	一七七三六				
第十二項	金華地方檢察廳經費	一三四五二	一三四五二				
第十三項	永嘉地方審判廳經費	一七七三六	一七七三六				
第十四項	永嘉地方檢察廳經費	一三四五二	一三四五二				
第十五項	各縣整理訴訟經費	三九二四八	二〇五三四八	二二,九〇〇			
<p>查此項五年度原報二十五萬五千三百四十八元經國務會議議決核減五萬元議定二十萬零五千三百四十八元該省並未承認茲據電報上數比較五年議定數雖有增加比較五年原報數尙屬</p>							

民國八年度浙江省國家歲出預算分表

臨時門

主管別	款項別	八年議決		五年議定		比較	說明
		數	數	增	減		
內務經費	第一款警察經費	三三,五九九	八一,一〇〇	二四〇,四九九			
	第一款警察經費	八六七〇	三〇,〇〇〇	五六,七二〇			查此項為五年所無本屆亦未編列嗣准內務部咨請增列二萬一千七百二十元經國會議決照支故列如上數
	第一項警察傳習所經費	二,七二〇		二,七二〇			說明同前
	第二項警察傳習所開辦費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說明詳經常門
	第二項內河外港水上警察經費	四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查此項為五年所無茲據電報上數並據聲稱現在煤價奇昂事實上萬難免省等語財政部復核照列
	第四項水上警察臨時不敷煤費	二四,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			
	第二款工程經費	一九〇,〇二九	三一,一〇〇	一五八,九二九			
	第一項塘工臨時費	一九〇,〇二九	三一,一〇〇	一五八,九二九			查此項五年該省原報一十三萬一千一百元經國務會議議決核減十萬元議定三萬一千一百元該省並未承認茲據電報上數

民國八年度浙江省國家歲入歲

臨時門

九

財政部印刷局印

出預算分表

第三項 備隊團經費	六九,一三四	六九,一三四	查此項陸軍部原列特別軍費八萬六千四百一十七元經國會議決核減二成並改列臨時門計如上數
第四項 憲兵司令部及遊兵營	一九,五〇〇	一九,五〇〇	查此項陸軍部原列特別軍費二萬四千四百元經國會議決核減二成並改列臨時門計如上數
第五項 衛戍司令部經費	二八,八〇〇	二八,八〇〇	查此項陸軍部原列特別軍費三萬六千元經國會議決核減二成並改列臨時門計如上數
第四款 醫院經費	三二,一六六	三二,一六六	查此項陸軍部原列特別軍費經國會議決改列臨時門計如上數
第一項 醫院經費	三二,一六六	三二,一六六	查此項陸軍部原列特別軍費經國會議決改列臨時門計如上數
第五款 被服材料費	二七,一〇〇〇	二七,一〇〇〇	查此項陸軍部原列特別軍費三十萬元經國會議決核減六萬元並改列臨時門計如上數
第一項 被服費	二四,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〇	查此項陸軍部原列特別軍費三十萬元經國會議決核減六萬元並改列臨時門計如上數
第二項 衛生材料費	三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查此項陸軍部原列特別軍費經國會議決改列臨時門計如上數
第六款 軍事雜支	五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查此項陸軍部原列特別軍費經國會議決改列臨時門計如上數

出預算分表

浙江省國家歲入歲出預算表正誤

頁數	類	別	行數	字數	正	誤
二	第一款	第一項說	第八	三行	千	八
六	陸軍經費	第二款	第七	一字	九	丸
六	陸軍經費	第二款	第六	五字	下	務
	第四項	說明欄		多行		

